

股票代码：601939

股票简称：建设银行

公告编号：临 2021-038



中国建设银行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2021 年 10 月 29 日)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1年10月29日在北京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行于2021年10月15日以书面形式发出本次会议通知。本次会议由田国立董事长主持，应出席董事14名，实际亲自出席董事13名，格雷姆·惠勒董事委托米歇尔·马德兰董事代为出席并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请见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内容。

二、关于修订《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办法（2021 年修订）》请见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内容。

三、关于境内优先股股息分配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如下意见：同意。

本行于 2017 年 12 月在境内市场发行 600 亿元人民币境内优先股（优先股代码：360030，优先股简称：建行优 1）。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境内优先股条款的规定，本行制定建行优 1 股息分配方案如下：

1.计息期间：2020 年 12 月 26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5 日

2.最后交易日：2021 年 12 月 23 日

3.股权登记日：2021 年 12 月 24 日

4.除息日：2021 年 12 月 24 日

5.股息发放日：2021 年 12 月 27 日

6.发放对象：截至 2021 年 12 月 24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建行优 1 股东。

7.股息率和发放金额：按照建行优 1 票面股息率 4.75%计算，每股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 4.75 元（含税）。以建行优 1 发行量 6 亿股为基数，合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 28.50 亿元（含税）。

8.扣税情况：对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的居民企业股东（含机构投资者），其现金股息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本

行向其每股优先股实际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 4.75 元。其他股东现金股息所得税的缴纳，根据相关规定执行。

四、关于数据中心新建项目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关于选举梁锦松先生担任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会议选举梁锦松先生担任本行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主席。

六、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会议决定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星期一）在北京召开本行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将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9 日